

# 北京市昌平区妇幼保健院2023年零星修缮工程服务项目第二标段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北京市昌平区妇幼保健院 2023 年零星修缮工程服务项目第二标段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61.50.129.107/zfcg>)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包号: 11011423210200007052-XM001
2. 项目名称: 北京市昌平区妇幼保健院 2023 年零星修缮工程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项目预算金额: 399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 199.5 万元
5. 采购需求:

| 包号  | 标的名称                             | 采购包预算金额<br>(万元)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                    |
|-----|----------------------------------|-----------------|----|---------------------------|
| 第二包 | 北京市昌平区妇幼保健院 2023 年零星修缮工程服务项目第二标段 | 199.5           | 1  | 负责室外部分设施、设备等零星修缮, 详见招标文件。 |

6.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是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 提供的货物由符

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响应：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年5月18日至2023年5月24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

2. 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61.50.129.107/zfcg>）

3. 方式：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在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61.50.129.107/zfcg>）获取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

4.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5月3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61.50.129.107/zfcg>）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5月3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富康路32号（昌平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执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执行《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3）执行《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
- （4）执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执行《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财库【2016】125号）；
- （6）执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执行《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8）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9）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CA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62340312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69709852

##### 2.1 办理CA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址<http://61.50.129.107/zfcg/>）“CA在线申请” — “新平台服务指南” — “数字证书申请”，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址 <http://61.50.129.107/zfcg/>）“新用户注册”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CA 环境程序”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招标投标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 2.4 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电子化平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 2.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 2.6 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 2.7 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启时间、在开启地点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昌平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解密并开启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问题，解密不成功，则响应无效。

3. 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详细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4. 发布媒介：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5. 北京市昌平区妇幼保健院 2023 年零星修缮工程服务项目总预算金额 399.00 万元，供应商按标段最高限价（采购包预算金额报价）。

八、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昌平区妇幼保健院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北环路 1 号

联系方式：杨燕华 010-69742706-886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六区 16 号楼 6 层

联系方式：赵子超 1324103495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子超

电 话：13241034956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5月17日

